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1、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10 月 5 日以电子邮件或手机短信方式送达各位董事；
- 2、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12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 3、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 10 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 10 人；
- 4、会议在保证所有董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以面签或传真送达方式审议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向相关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计划和融资需求，同意向邮储银行富阳区支行申请敞口总额不超过人民币（含等值外币）2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有效期为授信启用后 1 年。

以上授信具体业务使用条件、品种、期限、金额以签订的具体业务合同为准。在额度内发生的具体业务，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指定的被授权人具体负责与金融机构签订相关合同或协议。在授信有效期内（包括不超过六个月的授信延长期）签订的合同或协议无论到期日是否超过授信有效期截止日期，均视为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为通过。

2、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由于公司 2021 年股权激励期权行权事项，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556,209,262 元变更为 556,328,062 元，总股本由 556,209,262 股变更为 556,328,062 股，并修订《公司章程》相关内容。

根据公司 2021 年 5 月 18 日召开的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公司股东大会已对董事会进行授权，本次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无需再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临 2023-090）。

表决结果：同意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为通过。

3、关于提议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定于 2023 年 10 月 30 日下午 14:30 在杭州市滨江区江汉路 1785 号双城国际四号楼 17 楼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为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 2023-091”）。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十二日